聯洲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EganaGoldpfeil

(HOLDINGS) LIMITED(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48)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營業額逾2,830,000,000港元(升幅70%)

可供分派盈利達147,200,000港元(升幅66%)

按年度計的股東資金回報:16.8%

中期股息:每股2.8港仙

業績

聯洲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概述如下。該等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賬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十一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營業額 銷售成本	千港元 2,832,464 (1,609,977)	千港元 1,670,467 (973,905)
毛利 其他收入 分銷成本 行政開支	1,222,487 54,107 (612,003) (423,067)	696,562 42,420 (340,838) (221,996)
經營溢利 融資成本	241,524 (64,285)	176,148 (38,731)
未計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的溢利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177,239 13,633	137,417 8,885
除税前溢利 税項 (<i>附註2</i>)	190,872 (22,727)	146,302 (8,790)
期內溢利	<u>168,145</u>	137,512
以下項目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少數股東權益	147,196 20,949	121,058* 16,454
	<u>168,145</u>	137,512
股息	36,003	30,204
每股盈利 (附註3) 基本	11.56仙	10.25仙
攤薄	11.33仙	9.35仙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中期業績報告之股東應佔溢利		88,691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	於二零零五年
	十一月三十日	五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及
		經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341,622	336,622
租賃土地	21,248	21,583
無形資產	676,201	702,643
遞延税項資產	116,561	128,08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65,568	152,64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48,040	_
非買賣證券投資		527,876
	1,669,240	1,869,458
流動資產		
存貨	1,266,684	1,160,671
應收賬款淨額	769,730	450,036
訂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725,308	411,204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8,146	11,528
衍生金融工具	9,901	_
持有作買賣投資	298	_
短期投資	_	83,31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12,911	812,895
	3,802,978	2,929,65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303,899)	(252,796)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438,340)	(453,234)
應付票據	(193,958)	(166,877)
撥備	(9,825)	(7,646)
衍生金融工具	(38,850)	_
短期銀行借貸	(908,223)	(1,121,902)
長期銀行借貸的即期部份	(122,612)	(89,464)
可換股債券	(5,117)	(10,365)
其他長期負債的即期部份	(35,212)	(28,996)

	於二零零五年 十一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 五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及 經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融資租賃責任的即期部份	(644)	(8,766)
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責任的即期部份	(8,394)	(14,72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339)	(4,693)
應付董事款項	(5)	(481)
來自一名少數股東的貸款	(1,245)	(1,324)
應付税項	(14,128)	(17,695)
應付末期股息	(44,678)	
	(2,128,469)	(2,178,963)
流動資產淨值	1,674,509	750,68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343,749	2,620,146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借貸	(1,020,379)	(458,543)
其他長期負債	(39,545)	(5,308)
可換股債券	(3,600)	_
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責任	(205,552)	(215,928)
遞延税項負債	(6,076)	(7,691)
	(1,275,152)	(687,470)
資產淨值	2,068,597	1,932,676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76,526	1,271,286
儲備	438,934	340,614
建議中期/末期股息	36,003	44,59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751,463	1,656,495
少數股東權益	317,134	276,181
權益總額	2,068,597	1,932,676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賬目已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並已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準則。賬目已經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按重估公平值列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作買賣投資及若干金融工具作出修訂。

賬目內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賬目所採納者一致,惟 下述者除外。

本期間內,本集團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多項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導致收益表、資產負債表及權益變動表的呈報方式有所改變。特別是,少數股東權益及分佔聯營公司稅項的呈報方式已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報方式」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而有所變動。而呈報變動已作追溯應用。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導致本集團以下範疇的會計政策有所變動,有關範疇對編製及呈報目前或過往 會計期間的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商標、商譽及負商譽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後,本集團決定於二零零五年提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連同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自二零零四年六月一日以來,已終止就所取得的商譽及正商譽進行攤銷,且已即時於損益表內確認負商譽。因此,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較過往於中期賬目內所披露者增加約12,000,000港元。

租賃土地

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已導致有關將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由固定資產重新分類至經營租賃的會計政策有所改變。就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作出的一次性預付款項會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在收益表內列作開支,或倘出現減值,則減值會於收益表內列作開支。於過往年度,租賃土地會按公平值或成本減少累計折舊及類計減值列賬。

所有位於享有永久業權的土地及租賃土地的持有作自用樓宇會列為固定資產的一部分,並按成本減累計折 舊列賬,而非按公平值。

新會計政策已作追溯性採納,且已同時應用於保留溢利和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以及就有關過往期間金額作出調整的比較資料。因此,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的期初保留溢利上升約1,000,000港元。

金融工具

本期間內,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資產:披露及呈報方式」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須作追溯性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乃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展開的會計期間生效,一般不允許按追溯性基準確認、解除確認或計量金融資產及負債。實行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導致的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可换股债券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規定,綜合金融工具(包括財務負債及權益部份)的發行人須將綜合金融工具分為負債及權益部份。於以後期間,負債部份乃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入賬。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對本集團的主要影響乃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有關,該等可換股債券包括負債及權益部份。以往,可換股債券乃於資產負債表內歸類為負債。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規定須作出追溯應用,因而比較數字已予重列。

少數股東權益

過往年度,於結算日的少數股東權益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與負債分開呈列,並列為資產淨值的扣減項目。少數股東權益所佔本集團的期內業績亦會在損益表內分開呈報,並列為未計股東應佔溢利前作出的扣減。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規定,由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起,於結算日的少數股東權益會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權益中,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呈報。而少數股東權益所佔本集團期內業績,則在綜合損益表內列為在本公司少數股東權益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間分配的期內溢利或虧損總額。

於比較期間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權益變動表內呈報的少數股東權益已就此作出重列。

少數股東權益的交易所產生的損益現會直接於權益內確認,而有關政策已作追溯應用。因此,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較過往於中期賬目內所披露者增加約20.000.000港元。

2. 税項

税項包括:

	截至	截至
=	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	三十日止	十一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六個月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即期税項:		
香港利得税		
- 本期撥備	2,921	10,488
- 前期超額撥備	_	(6,160)
海外所得税		
- 本期撥備	10,946	2,356
-前期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83	(757)
遞延税項		
一期內確認	8,777	2,863
_	22,727	8,790

香港利得税乃就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税溢利按税率17.5% (二零零四年:17.5%) 撥備。至於海外所得税,則由該等有海外業務的附屬及聯營公司就期內估計應課税溢利,按彼等經營業務的所在國家適用的税率作出撥備。

3.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期內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147,19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 121,058,000港元)及計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約1,273,634,000股(二零零四年: 1,180,528,000股)而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期間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綜合溢利約145,62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 121,322,000港元)及計入期間內將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約1,285,486,000股計算(二零零四年: 1,298,229,000股)(已就期間內所有可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c) 對賬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對賬如下:

1	过至
六個月 六個月 六個月 (經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147,196 121,05 有關附屬公司可換股債券的 附屬公司盈利潛在攤薄影響 (1,609) 34 26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45,621 121,32	9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147,196 121,05 有關附屬公司可換股債券的 147,196 121,05 有關附屬公司盈利潛在攤薄影響 (1,609) 34 26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145,621 121,32 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45,621 121,32	止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47,196 121,05 有關附屬公司可換股債券的附屬公司盈利潛在攤薄影響 (1,609) 26 有關可換股債券的利息節省 34 26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45,621 121,32	1月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147,196 121,05 有關附屬公司可換股債券的 (1,609) 20 有關可換股債券的利息節省 34 20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145,621 121,32	列)
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47,196 121,05 有關附屬公司可換股債券的 附屬公司盈利潛在攤薄影響 (1,609) 有關可換股債券的利息節省 34 26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45,621 121,32	表元
有關附屬公司可換股債券的 附屬公司盈利潛在攤薄影響 (1,609) 有關可換股債券的利息節省 34 26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45,621 121,32	
附屬公司盈利潛在攤薄影響 (1,609) 有關可換股債券的利息節省 34 26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45,621 121,32	058
有關可換股債券的利息節省 34 26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45,621 121,32	_
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45,621 121,32	264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數目對賬如下:	322
截至	战至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	9年
十一月三十日止 十一月三十日.	止
六個月 六個月	1月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73,634,000 1,180,528,00	000
下列各項的攤薄潛在影響一	
- 可換股債券 11,822,000 117,692,00	000
-本公司的購股權 30,000 9,00	000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85,486,000 1,298,229,00	000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九日向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佈派發每股2.8港仙(二零零四年:2.5港仙)的中期股息。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止六個月,集團之營業額達2,832,500,000港元,較二零零四/零五年度上半年上升70%,反映產品組合從以原廠製造產品為主轉變為擁有較多品牌珠寶,其中來自原廠製造產品的收益佔營業額18%,而來自品牌珠寶的收益佔營業額82%(二零零四年之比例為23:77)。

集團將繼續把焦點放於品牌銷售和市場擴建上。品牌銷售擁有節省物流及付運成本的優點,能增加集團的營運利潤,而市場擴展策略則能增加品牌價值及市場佔有率。

憑藉更優良的產品組合及生產效率,整體毛利率由二零零四/零五年度上半年之41.7%上升至二零零五/零六年度之43.2%。

於本期間內,集團的營業額分佈為西歐佔77%、東歐佔7%、美國佔4%及亞洲佔12%,而二零零四/零五年度上半年則分別為77%、2%、6%及15%。

繼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收購在東西歐擁有龐大網絡的著名皮鞋零售商Salamander後,集團於本期間計入Salamander於六個月的經營收益850,000,000港元。集團已採取積極措施進一步提高其品牌知名度、網絡覆蓋面及經營效益。集團欣然於本期間錄得邊際經營利潤有50%增長,由4.1%上升至6.1%。管理層有信心,透過其對Salamander悉心步署的五年業務發展策略,將經營利潤提高至11%。

倘若扣除Salamander的貢獻,集團收益的具體增長達可觀的19%。

集團在西歐透過現有銷售點不斷推出新系列及新品牌,在西歐奠下了穩建的收入基礎,令集團處於更有利的位置,為全球的品牌管理及市場推廣進行策劃。以Cerruti 1881為例,品牌乘著聯洲春季展覽會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在德國法蘭克福集團歐洲總部舉行的機會,首度向外界展示其珠寶系列。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以來,集團成功將於二零零五年最新簽定特許經營的Puma手錶在德國、奧地利、比利時、法國、意大利、西班牙及希臘推出,並獲得令人鼓舞的成績。此舉有助Puma品牌手錶於二零零六年初在日本、台灣、香港及新加坡市場推出。

在西歐的59%收益增長中,實質增長為24%,而來自Salamander的增長為35%。

由於Salamander品牌的高知名度及其廣大網絡,Salamander 亦使本集團在東歐的現有鐘錶及珠寶業務上升14%,從而讓集團的其他產品可更快進入該等地區。

以日本、台灣及中國為首的亞洲地區,集團的品牌風格及分銷方式持續獲得外間接受,而 Goldpfeil、Comtesse、Junghans、皮亞卡丹、Esprit、MEXX、Carrera、JOOP!、Cerruti 1881 及Puma等品牌亦成功登陸此地區,並反映每年增長達24%。在中國,集團將銷售點增加至300 個,並錄得45%收益增長,佔現時集團收益的6%。集團將繼續執行「一地四策」的特有措施,以爭取中國的市場佔有率。

在美國方面,聯洲國際以策略性夥伴身份參予投資經營運作一間美國鞋類產品分銷商KIA集團,因此,集團得以利用其廣大銷售網絡,擴大集團本身之網絡,從而有利集團日後的增長。於本期間內,本集團錄得的收益較二零零四/零五年度上半年有26%的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根據本行業的統計資料,價錢合適的高級名貴品牌分部的增長最高,全年增長達15%,而高級名貴品牌分部增長為5%,時尚及運動品牌分部為10%。

此外,皮具產品在消費商品行業的市場佔有率增長較快及有較佳的邊際經營利潤,其次分別是鐘錶及珠寶業。集團專注於發展皮具、鐘錶及珠寶業可讓集團透過該等行業增長中獲益。

收購Salamander (一間屬於價錢合適的高級名貴品牌分部並專營皮鞋業務的零售商)即時令集團受惠於增長較快的皮具行業中,從而令集團於二零零五/零六年度上半年有70%的強勁收益增長。

根據集團的品牌金字塔內,高級名貴品牌分部:價錢合適的高級名貴品牌分部:時尚/運動品牌分部:原廠製造品牌分部的比例為20%:42%:20%:18%(於二零零四/零五年度為20%:24%:29%:27%)。有見於上述數字,管理層已增加時尚/運動品牌及原廠製造品牌對價錢合適的高級名貴品牌的比例,以提高毛利率及持續專注於保持高級名貴品牌分部,兩個分部均作為其他分部的主要收入動力及作為進入其他分部之先驅。

繼Salamander加入集團皮具分部後,以產品分類的收益分別為皮具51%、鐘錶34%及珠寶15%,而二零零四/零五年度則分別為25%、47%及28%。

憑藉擴大銷售網絡及提高品牌知名度的既定策略,再加上管理層對分銷及行政開支的監管 控制,使集團的盈利能力得以提高。

管理層將收購Salamander的全年影響計入二零零五/零六年度當中(相等於集團的二零零四/零五年度的收入及經營平台上增加40%),將二零零五/零六年度的經營槓桿比率(固定分銷及行政開支扣除折舊及攤銷成本對銷售的比率)保持21.4%,與二零零四/零五年度的21.5%相若。

管理層繼續按照過往年度採用的模式,調整分銷成本的可變比例是銷售的10%,以支持集團的既定通訊及市場推廣計劃,以保持集團品牌的知名度及產品在全球業務的定位。因此,於二零零五/零六年度上半年,總分銷成本對銷售的比例為21.6%,與二零零四/零五年度的比例相若。

在集團實行嚴謹成本控制的措施方面,行政成本的可變比例保持於銷售的3%之內。此外, 為保持集團長遠的增長潛力,為市場帶來創意,集團投入額外的資源進行產品研發。而該 等額外的產品研發成本因集團位於德國的歐洲科技及物流中心的物流效率的不斷提升,再 加上毛利率的不斷增加而得以抵消。

基於上述原因,二零零五/零六年度上半年總行政開支對銷售的比例為14.9%,並與二零零四/零五年度的比例相若。

集團管理層致力於不斷提高整體集團的經營效率及邊際經營利潤,並不斷提升Salamander業務的經營效率(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收購後,其邊際經營利潤4.1%較集團於二零零四/零五年度的利潤率8.6%為低),使Salamander業務能融入集團本身業務及幫助其業務之增長。

為持續改善集團架構及營運效率,管理層正進行數項有關整合和精簡架構的可能性研究,藉此提升集團的整體效益。

集團在合理及可行的情況下實施自然對沖和貨幣對沖風險管理,使匯價波動所引致的風險在一個可接受的範圍內。

股東應佔溢利為147,200,000港元,較刊載於二零零四/零五年的中期業績88,700,000港元上 升66%。

經計入該等因素後之盈利轉化為經營現金流入,令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止之現金 及現金等值項目總值達1,013,000,000港元。

於本期間內,香港的會計準則發生若干變動,導致若干年前的非現金調整須在二零零四/零五年度之業績作出調整。於二零零四/零五年度上半年有三項主要調整,即(a)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時,根據有關終止商譽及商標費用而產生經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後的溢利增加13,200,000港元;(b)由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因債券持有人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股份而導致股份被攤薄,為抵消被視為出售於聯洲珠寶有限公司的股權所產生的會計虧損而導致20,400,000港元溢利增加及(c)因調整少數股東於盈利及儲備的份額而導致溢利減少1,100,000元。因此,根據會計準則的變動,前期的可供分配盈利已調整32,500,000港元至經重列之121,200,000港元。

股東資金為1,751,500,000港元。為符合集團既定的年度派發現金股息不低於35%的目標,並訂下中期股息對末期股息35%對65%的派息比率。因此,管理層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2.8港仙。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止六個月存貨週轉期按年度計為138日內,與二零零四/零五年度為 171日相若。二零零五年十一月的應收賬款日數按年度計為65日內,與二零零四/零五年度 相若。以上成果皆歸功於本集團不斷專注於存貨控制及嚴謹的信貸政策。

二零零五/六年度上半年的融資成本對銷售額比率為2.3%,與二零零四/五年度相若,維持於穩健的水平,顯示本集團已採取審慎財政管理模式,將借貸成本維持於正常水平,在可行的情況下盡量減低因利率上升而可能產生的不利影響。

流動比率為1.79倍,遠較同業基準的1倍為高,反映出營運資金基礎穩健,支持業務持續增長。

資本負債比率 (淨負債對股東資金) 為0.64倍,同業數字則為1倍。此數字使管理層增添信心,證明了現有的多元化品牌業務模式與融資方式 (以股本資金配對資本開支) 均為集團的長遠發展帶來正面貢獻。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七日,第一波士頓行使全部尚未行使的換股權,將全部債券轉換為本公司股份。並無任何發行在外的可換股債券及尚未行使的認購權。根據二零零三年二月訂立的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第一波士頓並無享有要求本公司發行其他可換股債券及認購權的其他權利。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六日止,美林於本公司的上市附屬公司Egana Jewellery & Pearls Limited持有13,655,619股將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之認購權,其中4,588,349股之行使價為每股1.5504港元,3,518,342股之行使價為每股1.656港元,5,548,928股之行使價為每股2.50港元。

二零零五/零六年度之槓桿比率(淨借貸對扣除利息、税項、折舊及攤銷前的年度化盈利) 為2.13倍,而二零零四/零五年為2.75倍,此反映集團穩健的財政狀況,能適當地運用槓桿 作用借貸,為日後的業務拓展及資本投資奠下堅固的基礎。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集團的總資產值已超過5,472,000,000港元。然而,以上數字尚未將估值約5,500,000,000港元的集團品牌包括在內 - 是集團資產負債表外的另一項 寶貴資產。

現時,集團已接獲於未來六個月內付運的訂單。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除於日常業務過程已貼現的貿易 票據外,概無重大或然負債或資產負債表外的承擔。

前景

邁向未來,集團擅於品牌管理,繼續採用現有模式,利用集團直接經營店舖(目前有300間) 賺取25%的收益,並透過與特許經營商、百貨公司、連鎖店、合作成員及獨立零售商等集團 既定的策略業務夥伴合作賺取75%的批發部收益,該等策略業務夥伴合共為本集團提供全球 13,800個銷售點。

集團計劃於歐洲及亞洲的黃金地段拓展直接經營店舖的規模,進一步確立品牌知名度,並物色業務夥伴擴大銷售網絡。

歐洲方面,東歐的消費品市場取得相對較為迅速的增長。集團具備競爭優勢,能夠利用龐大的Salamander網絡及於東歐確立的品牌知名度,以符合成本效益為依據迅速地推出本集團的其他產品。

西歐方面,集團繼續於現有的銷售點推出新產品系列及品牌,藉此開拓新網絡,配合現已 確立的網絡,擴大市場佔有率。

集團將致力拓展Salamander品牌,該品牌在德國、法國、奧地利及比利時知名度甚高,以進一步擴大產品系列(由鞋履至小型皮革配飾),並擴充店舖以經營本集團的其他品牌皮革產品。

市場統計數據顯示,美洲及亞洲地區的品牌鐘錶、珠寶及皮具產品錄得高於平均數的60%增長,而在上述兩個不斷增長的地區,屬於歐洲品牌的鐘錶、珠寶及皮具分部的較受市場歡迎。

此外,公司計劃探討成立策略聯盟的可能性,以達致亞洲及美國業務持續增長。

集團積極制定業務計劃,利用成功進軍當地市場的Goldpfeil、Comtesse及JOOP!皮具系列經驗,將Salamander及Sioux的品牌系列拓展至亞洲。

美國方面,二零零五年五月底成立的策略聯盟,將能幫助集團在當地推出皮具及皮鞋系列。

根據一份獨立市場研究,歐洲最受信賴的品牌Junghans擁有一套嶄新的鐘錶技術及鐘錶系列,在鐘錶界歷史悠久,具備充足條件確立其品牌地位及與集團其他品牌合作,攜手進軍亞洲及美國市場。

憑藉均衡的國際知名品牌組合,以及集團在推出品牌聯盟上的創新經驗,集團有信心能透過夥同強大零售網絡及/或連鎖店,將業務穩步擴展至上述兩個不斷增長的地區。集團的目標是在五年內將來自上述兩地的總收益由25%增加至40%。其餘60%之收入將來自歐洲,為全球各地重要品牌建立、市場推廣及展銷會活動的基地,為集團賺取全球性的利潤。

為應付預計的未來增長,集團正擴大中國的鐘錶生產設施,承諾確保集團在歐洲7個及亞洲 5個的生產網絡均達致全球最高標準。

我們承諾繼續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以創意滿足顧客的期望,實踐已訂立之企業管治守 則,以盡力擴大集團總價值,維持集團業務伙伴的長遠價值作宗旨。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三日至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過戶 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事宜。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了約8,000名員工。薪酬乃參考僱員的工作表現、 學歷、經驗及現時市場狀況釐定。本公司已設立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計劃以鼓勵及獎勵 僱員以達致本公司的業務表現目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期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所實行的企業管治常規,並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所頒佈的「企業管治常規守 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主席守則,惟下列三項者除外:

1. 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分開

本公司並無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分開。主要是由於根據本公司一向的營商經驗及於歐洲大陸(本公司的主要收入來源) 慣常的貿易方式,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使本集團的運作更有效率。此外,此慣例亦符合由若干英國及美國獨立學者研究所得的結果,即「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分開」的哲學定論並不會改善企業的表現。

2. 非執行董事應按特定任期委任,並須予重選

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特定任期委任,惟彼等須至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 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膺選連任。

3. 各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

本公司所有董事(主席除外)須至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膺選連任。

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七月採納本公司自訂的「企業管治守則」(「聯洲集團守則」),並於本公司二零零四/零五年的年報內發表及刊載一份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所實行的企業管治常規,並認為有關常規符合聯洲集團守則所載的原則及程序。此外,自刊發企業管治報告以來,在報告內所述之常規守則並無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就本公司採納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系統」) 而言,為回應企業策劃部就截至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進行的 「年度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效能審查」結果報告,企業策劃部已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就系統表現持續進行審查,並按照企業管治報告內所載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書中的書面條文,代表董事會向審核委員會成員呈報載於 「六個月內部監控審查備忘錄」中的調查結果及建議。審核委員會成員已完成該備忘錄的審閱,並經與管理層進行討論後,達致以下結論:「總括而言,現時在主要營運單位內及有關營運單位與總部之間所實行的內部監控系統,對本集團目前業務活動來說實屬恰當及有效。而系統並無出現任何重大缺點,導致需對系統作出重大改善。」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其自訂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守則」(「行為守則」),其標準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列的標準守則內的標準。經具體查詢所有董事後,所有董事均確認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行為守則所載的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準則,並與管理層討論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 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 務業績。

> 承董事會命 聯洲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史璧加

香港,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之董事局由執行董事史壁加先生、李嘉渝先生、華米高先生、植浩然先生及黃偉光先生,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Udo GLITTENBERG教授, Goetz Reiner WESTERMEYER博士及吳奕敏先生組成。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及信報刊登的內容。